

关于对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 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1]D—0004 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目 录

专项说明	1—3
------	-----

关于对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1]D-0004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对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士在线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文号：立信中联审字[2021]D-0012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巴士在线公司 2020 年度合并净利润为-11,384.2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巴士在线公司累计亏损 214,238.87 万元，期末净资产为-11,322.33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所述，巴士在线公司的未决诉讼事项，导致多项资产及银行账户被冻结，主营业务电子元器件产品已经停产。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巴士在线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截至审计报告日，巴士在线公司已拟定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一）提醒财

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如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巴士在线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巴士在线公司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附注二（二）对涉及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已作出充分披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不影响审计意见，发表无保留意见是恰当的。

三、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巴士在线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上述“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对巴士在线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四、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说明

巴士在线公司的“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五、编制基础和本专项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本专项说明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编制，仅供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巴士在线公司定期报告审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此页无正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俞德昌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凌燕

中国天津市

2021 年 2 月 4 日